

证券代码:000401 证券简称: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:2021-072
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:

1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1年7月29日下午 14:00
 (2) 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29日上午9:15-9:25;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

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29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的任意时段。

(3) 会议召开地点: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22层第一会议室

(4) 主持人:董事长张庆伟先生

(5) 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(6) 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: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1,419人,代表股份737,201,671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52.1486%;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表决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1人,代表股份665,593,600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40.0095%;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,413人,代表股份171,607,071股,占上市总股份的12.1933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1,415人,代表股份726,7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5.3490%;弃权75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5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35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9.发行在外的资产的种类和数量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45,7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8.4193%;反对27,194,9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12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45,7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8.4193%;反对27,194,9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12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0.吸收合并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231,5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8.1934%;反对27,194,9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12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231,5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8.1934%;反对27,194,9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12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1.发行在外的资产的种类和数量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7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7.67893%;反对5,342,6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.2403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2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26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7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7.67893%;反对5,342,6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.2403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2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26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2.发行在外的资产的种类和数量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7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7.67893%;反对5,342,6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.2403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2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26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7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7.67893%;反对5,342,6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.2403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2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26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3.发行在外的资产的种类和数量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7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7.67893%;反对5,342,6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.2403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2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26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7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7.67893%;反对5,342,6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.2403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2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26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4.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7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7.67893%;反对5,342,6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.2403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2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26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7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7.67893%;反对5,342,6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.2403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2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26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5.发行对象和限售安排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6.定期报告和分红派息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7.上市地位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8.特别决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19.募集资金用途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8.6066%;反对54,103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5350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,1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35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17,090,1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8.6066%;反对54,10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5350%;弃权6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,1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435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20.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21.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22.聘任财务总监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23.聘任财务总监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24.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25.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26.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上述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。

27.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5,919,826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4.9524%;反对26,530,422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4.0476%;弃权47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7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.027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同意1